

本公司旗下金元比联宝石动力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于 2007 年 8 月 15 日成立，至 2010 年 8 月 16 日保本期届满。本基金保本期到期后，因不再符合保本基金的存续条件，本基金将转型为混合型基金，基金名称相应变更为金元比联宝石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为了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便于广大投资者审慎做出到期选择，本公司将在近期逐步披露转型方案、申购办法以及更新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本基金保本期到期，基金合同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需于保本期到期前第 30 个工作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提前作出到期选择，现因技术原因不支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该等操作，为了实现本基金的顺利转型，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利，本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合同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保本期到期日的次日起的十五个工作日内，为本基金的保本到期选择期，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于保本到期选择期内就到期选择提出赎回申请或转换申请等。就本次基金合同修订，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本次转型和修订的如下变更及安排，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审慎做出到期选择。

1、因本基金保本期到期后转型为混合型基金，保证人对选择继续持有混合型基金的投资者，不再承担保本义务，投资者应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在保本到期选择期内，未做出到期选择的投资者将被默认为选择继续持有混合型基金，我们于此提醒广大投资者，转型后的混合型基金的投资风险高于保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审慎做出到期选择。

2、本次基金合同修订生效后，修订前基金合同规定的有关到期选择的时间约定条款失效，投资者按照该条款约定的时间区间内做出的赎回、转换申请，将被视为正常的赎回、转换申请，本公司将按照相关业务规则进行业务处理，正常收取赎回、转换费用，不再发生到期选择的效力。

3、在保本到期选择期内，本基金的全部资产将变现为现金资产，且不收取管理费和托管费，以避免基金资产发生减损的风险。

4、因本基金保本到期选择期变更，基金份额持有人行使到期选择权的时间延后发生的迟延支付，本公司将投资者应得银行利息计入基金份额净值，以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详情，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jykbc.com）查阅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6160189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金元比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七月二日